

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名称： 关于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
合同编号：

12N4985217852025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南宁市绿化工程管理中心(南宁市园林科研所)

采购单位(甲方)采购计划号： __

12N4985217852025601

住 所： 济南路21号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广西运德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保修厂
住 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邕武路8号综合楼二层
签订合同地点： 南宁市兴宁区
签订合同时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、南宁市本级及防城港市（含港口区、防城区）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维修车辆	维修，保养	1	批	29,719.10	桂AF7675、 桂AF7602、桂 AF7982、桂 AF7988、桂 AF7986、桂 AF7991、桂 AS1100	29,719.10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合同总价：（大写） 贰万玖仟柒佰壹拾玖元壹角，（小写） 29,719.1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 银行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	乙方（章）
年 月 日	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邕武路8号综合楼 二层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：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 建行南宁市苏州路支行
账号：	账号： 45001604473050700505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 530000

